# 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 述或者重大溃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 重要内容提示:

- 每股分配比例: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25 元(含税)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,具体日 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份发生变动的,公司拟维持每 股分配金额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,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  -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### 一、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 简称"公司")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2,499,319,51 元,母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79,312,376.23元。

经董事会决议,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5 元 (含税)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公司总股本 302, 512, 640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5, 628, 160, 00 元 (含税)。公 司本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2.53%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,公司总股本发生变 动,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,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, 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(一)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,以 7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

#### (二)独立董事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,结合年度审计会计师出具的2020年度《审计报告》,我们认为,公司拟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、积极回报股东等因素,分配预案合理,有效保护了投资者的合法利益。同意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。

## (三) 监事会意见

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;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、经营业绩和资金状况,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,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有利于更好地回报股东;同意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三、 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,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艺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